

經費需求明細表

申請表

核定表

申請單位：					計畫名稱： 樂齡大學經費		
計畫期程：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				
計畫經費總額： 元，申請金額： 元，自籌款： 元							
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(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) 教育部：_____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： _____：_____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： _____							
經費項目 【依實際需要填報】	計畫經費明細					教育部核定計畫經費 (申請單位請勿填寫)	
	單價(元)	數量	總價(元)	說明	金額(元)	說明	
業務費							
雜支				業務費總和 6%為雜支			
計畫總金額					業務費+雜支 總和		
承辦 單位	會計 單位	機關長官 或負責人		教育部 承辦人 單位主管			
備註：					補助方式：		
1、依行政院 91 年 5 月 29 日院授主忠字第 091003820 號函頒對民間團體捐助之規定，為避免民間團體以同一事由或活動向多機關申請捐助，造成重複情形，各機關訂定捐助規範時，應明定以同一事由或活動向多機關提出申請捐助，應列明全部經費內容，及擬向各機關申請補助經費項目及金額。 2、補助案件除因特殊需要並經本部同意者外，不補助人事費；另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則一律不予補助。 3、各經費項目，除依相關規定無法區分者外，以業務費、雜支、設備三項為編列原則。 4、雜支最高以【(業務費)*6%】編列。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額補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部分補助【比率 %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酌予補助		
					餘款繳回方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孰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繳回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備註說明)		

